

中共中国农业科学院党组文件

农科院党组发〔2023〕17号

中共中国农业科学院党组关于印发 《在中国农业科学院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实施方案》的通知

院机关各部门、院属各单位：

《在中国农业科学院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实施方案》已经院党组 2023 年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中国农业科学院党组

2023年4月19日

在中国农业科学院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实施方案

根据党的二十大部署，党中央决定，以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在全党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意见》和中央主题教育工作会议有关部署要求，以及《中共农业农村部党组关于印发<在部系统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结合我院实际，现就在全院开展主题教育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重大意义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二十一世纪马克思主义，是中华文化和中国精神的时代精华，是党和人民实践经验和集体智慧的结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行动指南，必须长期坚持并不断发展。新时代10年伟大变革，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一道拼出来、干出来、奋斗出来的，最根本在于有习近平总书记掌舵领航，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实践充分证明，“两个确立”

是党在新时代取得的重大政治成果，是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决定性因素，是战胜一切艰难险阻、应对一切不确定性的最大确定性、最大底气、最大保证。

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是党中央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动员全党同志为完成党的中心任务而团结奋斗所作的重大部署，是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重大部署。在全院开展主题教育，对于教育引导全院党员干部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对于教育引导全院党员干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党中央三农和科技创新决策部署落实落地；对于教育引导全院党员干部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始终与人民同心，以实际行动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为实现高水平农业科技自立自强，科技支撑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引领和政治保障，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二、目标任务

中国农科院开展主题教育，总要求是“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根本任务是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

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使全院党员干部始终保持统一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努力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方面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具体达到以下目标。

（一）凝心铸魂筑牢根本。教育引导全院党员干部全面、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完整准确掌握这一重要思想的主要内容，全面把握这一重要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深刻理解这一重要思想的道理学理哲理，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和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推动真学真懂真信真用，推动学习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提高思想觉悟，切实做到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

（二）锤炼品格强化忠诚。教育引导全院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忠诚核心、拥戴核心、维护核心、捍卫核心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始终忠诚于党、忠诚于人民、忠诚于马克思主义，真心爱党、时刻忧党、坚定护党、全力兴党，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更加自觉从讲政治高度看三农抓三农，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做到“两个维护”的坚定行动。

（三）实干担当促进发展。教育引导全院党员干部突出实践导向，真抓实干、务求实效，紧紧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科技强国目标，胸怀“国之大者”，牢

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增强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敢于斗争、勇于负责，聚焦问题、知难而进，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积极担当作为的精气神履职尽责、岗位建功，以新气象新作为推动农业科技创新事业发展取得新成效、开创新局面。

(四)践行宗旨为民造福。教育引导全院党员干部坚持人民至上，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始终同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把为民办实事作为重要内容，把农民群众和干部职工满意不满意作为根本评判标准，紧紧抓住农民群众和干部职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把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的工作做到农民群众和干部职工心坎上，不断增强农民群众和干部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五)廉洁奉公树立新风。教育引导全院党员干部坚持以党性立身做事，增强纪律意识、规矩意识，践行“三严三实”，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纠治“四风”，把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做到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推动形成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当好全院良好政治生态和社会风气的引领者、营造者、维护者，树立求真务实、团结奋斗的时代新风。

主题教育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对照中央有关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着力解决6个方面的突出问题。理论学习方

面，主要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不走心不深入不系统，用以指导实践、解决问题还有差距和不足；政治素质方面，主要是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够强，不善于从政治上分析和处理问题，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和科技创新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有关决策部署不到位；能力本领方面，主要是新发展理念树得不牢，缺乏全局观念，抓落实能力不够强，不善于围绕“国之大者”抓主抓重，围绕中央部署落细落小，推动高质量发展、应对风险挑战、解决多难问题的本领不够强，缺乏及时发现和解决自身存在问题的意识和能力；担当作为方面，主要是干事创业精气神不足，缺乏担责意识，缺乏斗争精神，不敢直面矛盾，不敢动真碰硬，不敢攻坚克难，存在思维惯性和路径依赖，满足于过“小日子”、用“老办法”，工作瞻前顾后、畏首畏尾，上推下卸、推拖躲绕；工作作风方面，主要是宗旨意识不强、群众感情不深，调查研究不经常、不深入，对农业农村基层实际和农民群众、干部职工冷暖了解不深、感知不真，对党中央三农和科技创新决策部署领会把握不深不透，落实政策、要求、工作与基层实际结合不够紧密，简单化、“一刀切”，照搬照抄，上下一般粗，报喜不报忧，弄虚作假、搞花架子，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存在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廉洁自律方面，主要是纪法意识不强，对党规党纪不上心、不了解、不掌握，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意识不强，廉政风险

防控制度执行不严格，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纪违法行为仍有发生。

三、工作安排

根据党中央统一部署，我院主题教育从 2023 年 4 月开始，8 月基本结束，不划阶段、不分环节，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等贯通起来，有机融合、一体推进。

(一) 理论学习。组织全院党员干部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弘扬马克思主义学风，坚持全面系统、及时跟进，坚持多思多想、学深悟透，坚持知行合一、学以致用，坚持联系实际、立足岗位，从事什么工作就重点学什么，做到知其言更知其义、知其然更知其所以然，在深学细照笃行中提高理论素养、坚定理想信念、升华觉悟境界、增强能力本领，夯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根基。

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认真研读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学习《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权威读本，全面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体系、核心要义、实践要求，把握好这一重要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结合工作实际和职责任务，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和科技创新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致我院建院 60 周年贺信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

和文章。认真学习中国式现代化理论，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等，有侧重地研读《习近平关于“三农”工作论述摘编》、习近平《论“三农”工作》、《习近平关于国家粮食安全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学习读本》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 2022 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等学习资料。

院党组带头加强集中学习，组织举办读书班，时间不少于一周。院党组及各部门各单位理论学习中心组结合实际列出若干专题，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深入研讨，交流运用党的创新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具体案例和体会，提出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七一前后，领导班子成员要结合学习体会和实际工作讲专题党课，主要负责同志带头讲，其他班子成员到分管部门和单位或所在支部讲。党员领导干部要把学习作为一种生活态度、一种工作责任、一种精神追求，抓好个人自学。

院机关各部门、院属各单位党支部要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通过交流研讨、宣讲阐释、案例教学、线上培训等方式组织党员学习，深刻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结合常态化党史学习教育，运用红色教育资源、党性教育基地和农科精神教育实践基地开展学习，砥砺理想信念和初心使命。用好青年理论学习小组，组织青年干部广泛开展征文演讲、知识竞赛、主题联学、参观寻访等形式多样的学习交流活动。抓好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学生党员和流动党员的学习。

(二)调查研究。按照党中央关于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要求，落实《中共农业农村部党组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迅速组织开展农业农村重大问题大调研的通知》《中共农业农村部党组关于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进一步做好农业农村重大问题大调研的通知》安排，在院系统开展科技支撑农业农村重大问题调研，组织全院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扑下身子、沉到一线，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在调查研究中加深对党的创新理论的理解，运用党的创新理论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使调查研究的过程成为理论学习向实践运用转化的过程，成为转变作风、增进同农民群众和干部职工感情的过程，成为提高履职本领、增强责任担当的过程。

院党组及各部门各单位领导班子要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的二十大、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中央一号文件等关于三农工作和科技创新的部署要求，结合职责任务，有针对性地研究确定若干调研课题，开展专题调研。领导班子成员每人领题调研，形成高质量调研成果。调研结束后，领导班子结合专题研讨，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立场观点方法，交流调研情况，集思广益研究对策措施，形成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思路举措，并抓好贯彻落实，真正把调研成果转化为解决问题、促进发展的实际行动。

坚持奔着问题去、对着实效来，真解决问题、解决真问题。

综合运用实地走访、座谈交流等多种方式，深入农村一线、田间地头、基层单位，与基层干部群众面对面、心交心，了解农民群众和干部职工真实诉求，问计于群众、问计于实践，切实将发现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贯穿调研全过程，推动解决一批发展所需、改革所急、基层所盼、民心所向的问题。党支部要利用主题党日、结对帮扶、主题联学等方式，组织党员干部广泛听取农民群众和干部职工意见，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扎实推动农业科技创新各项工作部署落地生效。组织参加农业农村部“根在基层”主题实践、“关键小事”调研攻关等活动，组织青年干部深入基层了解情况，研究解决实际问题。

要多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开展调研，多到困难多、群众意见集中、工作打不开局面的地方、部门和单位，体察实情、解剖麻雀，把问题研究透彻、把措施找准提实。要加强工作协调和衔接，对表现在基层、根子在上面的问题，对涉及多个部门和单位的问题，上下协同、一体推进解决。要制定调研计划安排，统筹确定调研时间、地点、方式，开展典型案例的解剖式调研，不搞大规模的“普查式”调研，防止扎堆调研、作秀式调研，不折腾基层、不增加基层负担，坚决克服调研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三)推动发展。组织全院党员干部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以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科技强国等目标任务，以强化理论学习指导发展实践，以深化调查研究推动解决发展难题，把学习和

调研落实到完成党的二十大关于三农工作和科技创新的各项部署任务中去，以保障粮食安全、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新成效检验全院主题教育成果。

破难题、促发展。院党组及各部门各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根据自身职责，结合理论学习和调查研究，深入查找分析在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以及建设农业强国、科技强国中的问题短板及其根源。找准切入点、发力点，把本部门本单位工作融入农业科技创新发展大局。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紧密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三农工作和科技创新的战略部署，增强系统观念和大局意识，全力做好农业科技创新各项工作，推动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紧密结合中心任务和日常工作，组织党员干部立足岗位作贡献，积极履职尽责，勇于担当作为，以每名党员干部本职工作水平的提升，促进本单位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办实事、解民忧。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解决农民群众和干部职工急难愁盼的具体问题，建立办实事清单，制定管用举措，认真组织实施，完善制度机制。落实党员领导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对基层干部群众普遍关切的问题及时开题作答、解疑释惑、回应诉求。广泛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激励党员在服务群众、奉献社会中发挥作用。

(四)检视整改。组织全院党员干部发挥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坚持边学习、边对照、边检视、边整改，坚持分类整改

与集中整治相结合，深入查摆不足，抓好突出问题的整改整治。

开展党性分析。院党组及各部门各单位领导班子对标对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针对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战略部署落实情况，党中央提出的三农和科技创新重点任务、重要举措、重要政策、重要要求贯彻情况，属于本部门本单位的职责担当情况，系统梳理调查研究发现的问题、推动发展中的问题、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结合巡视巡察、审计监督、日常监督执纪发现的问题，列出问题清单。党员干部从政治、思想、能力、作风、纪律等方面进行党性分析，找准问题症结，着力从思想根源上解决问题。7月下旬之后，院党组及各部门各单位领导班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党支部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严肃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开展整改整治。对查摆出的问题，一项一项制定整改措施，能改的马上改。一时解决不了的要明确具体措施、整改时限、责任分工，确保整改到位。院党组带头确定若干群众反映强烈、长期没有解决的突出问题，制定专项整治方案，采取台账式管理、项目式推进的方式进行集中整治，动真碰硬、务求实效。专项整治方案及落实情况，要以适当方式向党员群众通报。

按照党中央关于干部队伍教育整顿的部署安排，结合我院实际，在主题教育中切实抓好全院干部队伍教育整顿。

(五) 建章立制。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对

主题教育中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好做法好经验，及时以制度形式固定下来。同时，建立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的长效机制，健全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的制度机制，确保常态长效。

四、组织领导

(一)建强组织机构。我院主题教育在部指导组直接指导和院党组领导下开展。成立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院长、院党组书记担任组长，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院领导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对分管部门和单位主题教育加强督促指导；发挥领导小组成员部门和单位职能作用，形成齐抓共管合力。组建院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综合组、指导协调组、宣传信息组、调查研究组。综合组和宣传信息组由机关党委牵头，院办公室有关同志参与宣传信息组有关工作，指导协调组由监督局负责，调查研究组由院办公室负责。各部门各单位结合实际，成立相应领导机构，落实责任部门和工作人员，制定工作方案，统筹安排、有序推进主题教育。

挂职的党员干部原则上参加党组织关系所在挂职单位的主题教育，并及时向原单位报告参加主题教育情况。主题教育期间，参加各级党校培训的党员干部，培训期间按有关要求参加主题教育，培训结束后，按原单位安排参加主题教育。借调超过1个月且与借调单位开展主题教育时间大体一致的，原则上在借调单位

参加主题教育；借调工作时间与主题教育开展交叉时间短于1个月的，按照原单位安排参加主题教育。参加指导组工作的党员干部按有关要求参加原单位主题教育，做到学习和工作两手抓、两促进。

(二) 强化督促指导。要将主题教育纳入院内巡察内容，加强工作统筹衔接，协调推进。院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组建巡回指导组，由所局级干部担任组长，采取巡回指导、随机抽查、调研访谈等方式，对各部门各单位开展主题教育进行督促指导，确保主题教育质量。

要坚持因地制宜、加强分类指导，针对科研、管理、学生、离退休、流动党员等不同群体，有针对性地安排好教育内容和方式。学生党员参加主题教育，要结合学生党员特点，以支部为单位，组织好学习研讨，开好专题组织生活会。离退休党员干部参加主题教育，不降低标准和质量，在具体安排中要充分考虑离退休党员干部的年龄、身体、居住等情况，对处级以上和其他离退休党员干部提出具体要求。流动党员原则上参加现所在单位的主题教育。结合我院干部队伍特点，党支部书记、团队首席要全程参加主题教育，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生导师和党外人士中的处级干部也要参加学习教育。

(三) 加强宣传引导。院(所)媒要充分发挥作用，主动入位、积极作为，注重运用新媒体，策划推出一批有新意、有分量、有影响力的报道和文章等。在院网开设主题教育专栏，用好院主

题教育简报、院党建网、支部工作 APP 等平台载体，深入宣传党中央部署要求，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反映我院主题教育进展成效，及时选树宣传先进典型，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四) 务求取得实效。坚持把开展主题教育同推动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工作结合起来，防止“两张皮”。围绕党的创新理论掌握运用、调查研究成果转化、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解决、专项整治突出问题、党员干部群众满意程度等方面，采取述学、问卷调查、实地查看、随机走访等方式，把过程评价与总结评估结合起来，通过领导班子全面自评、巡回指导组研判分析，评估主题教育效果。各部门各单位主题教育开展情况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党组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院内巡察的重要内容。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坚决防止“低级红”“高级黑”。不对写读书笔记、心得体会等提出硬性要求，不随意要求基层填报材料，严格控制简报数量，严格控制网络平台载体痕迹管理。对开展主题教育消极对待、敷衍应付、搞形式主义的要严肃批评、及时纠正，对走形变样、问题严重的按照规定追究责任。

抄送：农业农村部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农业农村部第一巡回指导组，农业农村部机关党委。

中国农业科学院办公室

2023年4月19日印发